北投溫泉博物館之旅

單你去樂活

◎資管中心／劉可玉

北投溫泉博物館建於西元1913年6月，當時仿照日本靜岡縣伊豆山溫泉的方式，始建的規模為兩層，入口處在二樓，有涼亭、換鞋玄關，進入經樓梯下到一樓後，有男女更衣室及個別的沐浴大池，重要的貴客在南側還設有獨立的浴室和休息間。

溫博館外觀

浴場內最主要的是以服務男賓為主的大池，顯示當年泡湯的男女比例較為懸殊，圓拱列柱圍起的浴池與兩側牆上的鑲嵌彩色玻璃，提供了極為明亮華麗的沐浴氣氛。

戰後，公共浴場因管理單位更迭，而終至荒廢，1998年10月31日，在地方熱心居民的奔走下，經過臺北市政府的斥資整修，以「北投溫泉博物館」為定位，正式重新開放使用。

走進溫泉博物館，在館方人員的引導下，先至入口附近換上拖鞋，接著就可以慢慢欣賞這裡豐富的的歷史文物了。

榻榻米活動大廳

榻榻米活動大廳在日據時期，是當時的人在沐浴後納涼、用餐、休憩的地方，在這裡可以眺望整個北投谷地以及公園美景，開放的室內空間通風良好。目前於週二至週五，開放遊客自由進入休憩，週六、日因參觀人數衆多，故此區暫不開放。

文物展示區

望樓位於榻榻米大廳旁，供沐浴後的遊客休憩、欣賞北投山光水色之處。從望樓向外眺望，可以看見綠蔭盎然的北投公園及北投圖書館，是北投溫泉博物館最受喜愛的參觀區域之一。

另有多媒體視聽室播放博物館的簡介影片，並概述北投發展的歷史、產業、風光，全片片長15分鐘。

二樓的另一側空間展示著北投當地的懷舊照片、文物、那卡西等在地文化以及溫泉礦石。

走下階梯到一樓後的展區為當時服務女賓的小浴池，主要的大型浴池服務男賓。當時女性鮮少單獨泡湯，通常是以家眷身分前來。由浴場空間大小配置可窺知當時男尊女卑的保守社會風氣。此外這裡也展示泡湯的相關用具。

一樓浴池空間

建築師道主要介紹溫泉博物館建築的風格、細部設計以及建築構件，包括了日式平瓦、日式鬼瓦、牆面磚、木欄杆柱頭、門鎖、臺北縣議會燈罩。

以前的更衣間如今已改為文物展示區，利用物語長軸、大事誌和古地圖展示，將北投的古往今來呈現於世人眼前。

大浴池是溫泉博物館的精神所在，也是整棟建築物最重要的空間。依據當年旅遊摺頁所載，此為當時東亞最大型的溫泉浴場。這裡只供男性沐浴，浴池建築帶有羅馬和土耳其浴池的風格。此外，為容納更多的人，當時便設計成必須站著泡湯的浴池特色。

羅馬式大浴池

大浴池的拱型迴廊

此外，環繞大浴池的拱型迴廊，透過彩色玻璃窗將戶外的陽光引入室內，當五顏六色的光影倒映在池面上又是一幅美麗的畫面。其中富士山的玻璃畫，想必是當年日本人一邊泡湯，一邊遙想故鄉的寄託吧。

如今溫泉博物館已走過百年歲月，願它像那飄盪著靄靄熱氣的北投溫泉，繼續溫暖我們的心扉。

北投溫泉博物館
地址：台北市北投區中山路二號
電話：02-28939981
開放時間：9:00~17:00 星期二至星期日
休館時間：每逢星期一與國定假日(遇週六、日照常開館)

到蓮華池看螢海

◎航空所／林彩鳳

今年的母親節兒子安排埔里魚池鄉五城村的蓮華池賞螢活動，「蓮華池」是一個綠色的大自然公園，地處山谷間，四周層巒疊嶂、岡陵起伏，放眼望去，宛如一片綠波浪，為林業試驗所分所的研究中心，佔地面積達460公頃，海拔約570-930公尺，風景優美，人跡罕至，是中臺灣低海拔闊葉林的典型代表。園區內大量的杉木、闊葉林、蕨類、鳥類、昆蟲生態豐富，是一自然教學的絕佳課堂。

林中有一條賞螢步道是晚春初夏(4/15-5/23)螢火蟲季的熱門景點，為黑翅螢及黃翅螢的主要棲息處，滿園金光閃閃的螢火蟲，是蓮華池吸引人的最大特色。蓮華池森林賞螢步道有兩個入口，第一個入口由桃米社區的水上巷進入，正位於投66縣道上，第二個則由靠近日月潭的大雁巷進入，位於投66縣道1.8公里處。

7點鐘園的區光景，四周已逐漸轉暗，解說員先向賞客們說明踏入棲地應遵守規定：勿亂丟垃圾，不喧嘩，不捕捉、避免使用手電筒，必要時請用紅色玻璃紙包著光源，禁止直接使用燈光設備照射棲地，以免干擾蟲蟲世界正常作息。

螢火蟲是屬於鞘翅螢火蟲科，牠的一生歷經卵、幼蟲、蛹及成蟲，屬於完全變態類昆蟲，大多數的幼蟲需要經過6-7次的蛻皮才會進入蛹期，蛹期時仍會持續腹部發光，即將羽化前的光會更強。由於牠們是夜行性昆蟲，因此只在夜間發光；攝食活動也是以入夜之後為主。牠發光的目的：警戒和求偶，發光屬耗能活動，不會整晚發亮，通常只維持2至3小時，且成蟲壽命一般只有5天至二個星期。

當下，在嚮導引領下，賞客團噤聲慢步，一路藉著覆紙手機的微光緩行。不一會兒，兩旁及前方黑幕開始出現零星點點亮光，一閃又一閃地不停接續，越來越密集，有的光源竟可以飛升2樓高，像樹林中的小星星不斷閃爍，太不可思議的眼前景象，讓人悶著嘴嘖嘖嘆到捨不得眨眼。那漫天飛舞的螢光曲線穿梭飛舞森林間，忽忽綠光閃又閃，彷彿看一場奇妙魔法般，帶給人無限的驚悸與感動。

一個多小時的驚喜歷程，為了滿足對螢火蟲的好奇心，稍稍背了良知抓了隻螢火蟲掌心瞧，閃著綠光的小飛蟲，微透明的身軀談不上驚豔，卻讓雙手有了不一樣的魔力。

當天活動行程，我們一行人先去埔里鯉魚潭及酒廠巡禮用餐，再到蓮華池園區走走，等天色變黑後再看螢海去：同時園區入口處還可以看到一特殊景觀，台灣第二大蝙蝠葉鼻蝠飛翔身影。

謝謝兒子的貼心，讓我過了一次很特別又難忘的母親節。

後記：中部有名的賞螢區還有：大雪山奧萬大、東勢林場、八仙山及鳳凰谷鳥園等地。

鐵鳥迷

◎航空所／張瑞釗

孩子10歲的時候，幼獅少年出版了《鐵鳥迷》，可謂航空方面的啓蒙書，孩子們很喜歡。當時接獲中國時報副刊《開卷周報好書榜》邀稿，要我寫《鐵鳥迷》的書評。如今，《鐵鳥迷》讀來，尚不失其新鮮感與科技感，只不過閱讀的對象可能是你的孫子或是新進人員的孩子了。

有別於一般航空刊物書籍著重專業與嚴肅的形象，《鐵鳥迷》結集自《幼獅少年》專欄，由觀賞飛機至認識飛機，呈現更具系統化與親和性的風貌。儘管作者戲稱為另一種賞鳥，實則為誘導讀者進入航空科技堂奧的引子，全書除展現廣度的常識性，兼具深度的知識性外，作者仍不忘引進航空史的人文篇幅。

有關常識性的題材，作者引用各國軍民用飛機及圖片，介紹飛機的分類與用途。資料收集的功夫，頗合乎時代技術水準(state of art)。例如，IDF經國號戰機的三面圖、Su-27，YF-23的英姿及TFE1042-70經國號戰機引擎的剖面圖。此外，作者更精心為讀者鋪設研究飛機的門路，諸如賞飛機的場合與機構、模型製作的方法及自我拓展航空知識的資訊與媒體，顯見作者的用心與體貼。

賞鳥之餘，《鐵鳥迷》對於飛機知識的描述亦不失深度，為有興趣研究飛機者的重點章節。主要內容包含飛機座艙解說、飛行基本原理、武器系統、推進系統及飛機設計基本程序。其中貫穿近年我國航空研發的成果及相關科技。例如介壽機、AT-3自強號教練機、IDF經國號戰機及其發動機TFE1042-70、天劍二型飛彈等。用心的讀者在欣賞之餘，必可建構更進一步的知識。

作者以不少的篇幅，藉由生動的故事，敘述飛行史及我國航空史，刻劃出廿世紀最偉大的發明—飛機，對人類的影響。在不知不覺中，讀者接受了人文的薰陶—科技只是工具，科技應奠基於人對人類福祉的關懷，才是健全的科技文明，此為所有從事科技專業人員應有的人文素養與體認。

◎圖館員／陸敏

中山書舖

本院的知識中心—圖書館

3月7日報載美國中情局招募圖書管理員，年薪高達台幣300多萬，因為圖書管理員在情報收集、研究和管理中情局的資料中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中情局目前有多達1400名圖書管理員。

回憶自己當年圖書館科系畢業進入中科院圖書館工作，真是莫大的光榮，因為不論圖書經費、藏書數量或專業技術在國內都是首屈一指。我記得進館第一年就是坐在打字機前不停的編目、核對，還有排目錄卡片，因為我們把美國政府出版的技術報告（NTIS）全部買回來，其他像重要學會的論文集（SPIE、AIAA等）也是以長期訂購的方式，學會只要有新的出版品，就主動寄來；當時的院長唐君鉑先生說：「即使只有一位研究人員需要，也一定要把資料買回來」。

現在圖書館的典藏已經以數位資料為主，但是館員基本的核心能力仍是資料蒐集與整理，找資料最簡單快速的方法是先就相關主題找到一篇具代表性的文章，再從引用文獻找到其他寶藏，通常篇名中出現「survey、review」都是被整理過的好文章。為了讓本院研究工作和圖書館資源更緊密的銜接，本館館員積極學習掌握各種管道提供諮詢服務，例如整合不同來源資訊、判讀各種數據的可靠性、建立國防產業專業的資料庫，將圖書館變成本院的知識中心。我個人也訂閱了非常多的電子報以及快訊(alert)，每天篩選最適切的報導利用圖書館電子報傳送給大家參考。

同仁如有資料蒐集的需求，歡迎和圖書館聯絡，我們會提供最專業的服務。

藝文資訊

5/18 19:00 新勢國小第18屆音樂班畢業音樂會（中壢藝術館音樂廳）

5/18 19:30 2016向文學大師致敬系列 -- 鍾肇政小說〈魯冰花〉（桃園展演中心－展演廳）

5/19 19:00 桃園國小兒童樂團與花蓮縣萬榮國小合唱團年度成果發表音樂會—「徜徉」音樂會（文化局演藝廳）

5/20 19:00 西門國小《響樂享樂》畢業音樂會（文化局演藝廳）

5/21 14:30 文山國小第10屆「童笛箏鳴」音樂社團成果發表會《十歲・拾穗》（文化局演藝廳）

5/21 14:30 天下第一喜劇《春草闖堂》（桃園展演中心展演廳）

5/22 15:00 小荳荳樂器社《邀~世界齊舞》（文化局演藝廳）

5/25 19:00 慶祝六和高中60週年校慶系列活動－國中部管弦樂組成果發表會：美麗聲世界（中壢藝術館音樂廳）

5/26 19:30 法國聖馬克兒童合唱團（中壢藝術館音樂廳）

5/27 19:30 世紀當代舞團《慾土》（文化局演藝廳）

5/28 19:00 日月興掌中劇團【(偶是偶像與偶共舞）愛護水庫・愛護水資源】（文化局前廣場）

5/28~5/29 14:30 果陀劇場機智人性喜劇《ART》2016年激動復刻版（桃園展演中心－展演廳）

5/29 15:00 青溪國小105年「夏季。夏際。青音樂」音樂會（文化局演藝廳）

5/30 19:00~20:30《如何將古他從夢想變真實》音樂講座（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188號桃園展演中心大廳）

由張憲義叛逃事件看保防工作之重要性

保防天地

◎系發中心／黃明達

自由時報105/04/27刊載叛逃事件主角張憲義在美得意洋洋自述，其目的在求得翻身，企圖粉飾其忘恩負義背叛國家之事實，想在晚年有榮歸故土之企圖，不願客死異鄉。

張憲義罔顧對國家之傷害，還振振有詞：沒有背叛台灣　只對不起郝柏村。有道是斗米恩，擔米仇，張員受國厚恩哉培，泯滅天良，不忠不義還洋洋得意，真不知恥。回顧此事件之發生經過，仔細探索後，愚以為在於保防工作上缺少了什麼。究其原因我們太注重有形的保防，缺乏內心保防認知，假使掌握重要國防研發機密的人員有忠於國家之意識，自然而然就不會假職務之便作出違反保防規定。是以如何加強內心保防認知乃為當下保防之課題。對此個人建議：

1. 恪遵保密規定，確保機密維護：

在資訊科技便捷的現代環境中，訊息傳遞快速，加上現況開放對外連網，這對於本院保密工作而言，無疑是一項嚴峻的考驗。有道是「事以密成，語以洩敗」，軍機保密實為作戰勝敗之關鍵，亦直接影響本院榮辱與後續存亡。最近幾年所破獲之共諜案可得其證，亦提醒了本院同仁在研發工作期不能忽視「保密防諜」的重要性。管子曾說：「牆有耳，伏寇在側」，故處處提高保密警覺，養成守口如瓶的習慣，是個人最有效且易執行的保密作為，亦是本院同仁在轉型後應有之基本職業道德操守即對國家安全有「沉默服務與義務」。

2. 堅定中心思想，常存憂患意識：

5月20日後新政府開演新局，兩岸氛圍將有新變化，危安因子將會增多：除張憲義叛逃事件外，如近年所發生陸客窺視我九鵬演測據點、中共吸收臺商或退役軍官進行滲透情蒐等案例等，更印證了姜子牙於「司馬法」中所述「國家雖大，好戰必亡；天下雖安，忘戰必危」。俗話說的好：「沒有保不了的密，只有不保密的人」。因此，本院同仁應堅定「國家利益，高於個人利害」的中心思想，常存憂患意識，如「以身使臂，以臂使掌」般內化於心，認清對我國家傷害之敵人不論中共、日本、美國等，都有可能竊取本院研發機密之心手段與詭計，才不致於漏掉防範對象陷入有包藏禍心之國家所設定的陰謀陷阱。

3. 加強自我機敏檢管，拒止機密外洩：

自我執行保密檢查的目的，一方面在於督促自己養成良好的保密習慣，另一方面在於及時發現安全罅隙，適時採取防範措施。所以同仁對機密資訊存管現況，要妥善自律檢查，以配合保防單位之查檢。

古有云：「一言而興邦，一言而喪邦」，保密是本院保防安全工作最重要的一環，亦是國家安全、社會安定的基石。從近年來發生國際上不少懷有企圖之國家對我滲透手法不斷推陳出新，加以當下媒體發達、言論自由之際，保密工作愈形艱鉅。本院同仁尤應深切體認洩密危害之嚴重性，常存敵情觀念，建立「有備則制人，無備則制於人」的共識，做到「人人遵守保密規定、時時關心保防安全、處處注意危害預警、隨時採取保密措施」，構成保密安全防護網，讓有心人「進不來、出不去、動不了」，如此，本院安全方能慎固安重，國家安全方能獲得保障。

食在不安全

女生漫談

◎中山人／蘇耿德

一、前言：

台灣是世界有名的小吃王國，最近某些縣市衛生局追查，一示列之餿水油品已流向食品原料行、烘焙早餐店、攤商等。經政府單位清查，已有上百家通路商、餐飲業者及小吃業使用該油品 .....。身為小市民的我們，心中不禁興起「食在不安全」的隱憂！

二、分析：

就民事損害賠償責任之發生原因而言，一般學理上均將其主要部分界分為侵權行為之損害賠償責任，以及債務不履行之損害賠償任，二者之間亦多有競合之現象，此現象在「商品製造人責任」下，因應現今社會食安風暴氛圍之發展，更顯得重要。

消費者保護法（以下簡稱「消保法」）第二章、第一節載有保障國人健康與安全保障之規範，所規範之責任，乃以「商品或服務」上之安全或衛生方面具有「危險」為其成立要件，此等均係商品製造人應承擔之責任。

國內食安問題，近年來一再引爆（從毒奶粉、塑化劑、毒澱粉到餿水油），使食安問題躍升為國內外關注之焦點。依照消保法之精神，食品生產、分銷到包裝等環節，業者都需負起把關責任，不能在被揪出產品違規後，全數推給上游或是供應者。然事實上恐非如此，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以下簡稱「食衛法」）第56條明定：「食品業者違反第十五條第一項第三款、第七款、第十款或第十六條第一款規定，致生損害於消費者時，應負賠償責任。但食品業者證明損害非由於其製造、加工、調配、包裝、運送、貯存、販賣、輸入、輸出所致，或於防止損害之發生已盡相當之注意者，不在此限。」銷售業者動輒以「我也是受害者」、「我那知道會有這些非法添加物」、「這些化學名詞我也看不懂」等語搪塞。

現今，食衛法第7條已明定：「食品業者應實施自主管理，訂定食品安全監測計畫，確保食品衛生安全。」、「食品業者應將其產品原材料、半成品或成品，自行或送交其他檢驗機關（構）、法人或團體檢驗。」、「上市、上櫃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類別及規模之食品業者，應設置實驗室，從事前項自主檢驗。」此「自主管理」之要求，包括強制實施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強制食品業者登錄制度、追溯與追蹤系統、要求食品技師專業證書、產品標示與來源揭露、進口產品海關放行與移動管制、刊登廣告而善盡查證責任，以及公布檢驗結果及相關檢驗資訊等，使人民食得更有保障。

至於在消費者的權益保障上，依民法第227條及第227條-1之規定，消費者在食用黑心食品後，依上揭規定，自可以積極侵害債權之理由，出具證明債務人有不完全給付之事實：企業經營者應就其製造、加工、調配、包裝、運送、貯存、販賣、輸入、輸出等行為或於防止損害之發生已盡相當之注意舉證，免生相關民事損害賠償（含懲罰性違約金）、刑事詐欺及行政裁罰之責任：此外，由於消保法保障之目的是為了填補消費者對於企業經營者在經濟力、組織力及資訊力之不足，故其保護之對象限於最終商品或服務之消費或享有之人，以生產原料、零件及半成品而為消費之企業經營者，並不在保護之列，然若該等企業經營者成為責任主體時，則應由其與最初產品製造者，連帶對消費者負損害賠償責任（最高法院 98年台上字第 2352號民事判決），這是一種「企業社會責任」的概念，使公司在追逐利益最大化之前提下，亦建構其自身之軟實力。

此外，依食安法第43條規定：主管機關對於檢舉查獲違反本法規定之食品、食品添加物、食品器具、食品容器或包裝、食品用洗潔劑、標示、宣傳、廣告或食品業者，除應對檢舉人身分資料嚴守秘密外，並得酌予獎勵。此次發生之屏東餿水油到台中越區告發事件，其實也是給地方官員一記悶棍，其間有無圖利等不法行徑，市府政風單位等功能是否喪失，均有待檢調給人民一個交待。

三、結語：

黑心食品的流竄，不僅戕害國人身心健康，也加重醫療支出，政府財政亦會隨之惡化：103年全台死亡人數十六萬餘人，平均每3分13秒就有1人死亡，死亡時鐘較102年快了11秒。而食安的對象是全體國民，政府應落實「飲食正義」，透過增加行政罰鍰及處置作為（例如證券交易法第156條、第5款：發生重大公害或食品藥物安全事件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主管機關得停業、停止上市、櫃之有價證券買賣），加上民事法律責任之強化，自原料源頭強化稽查管理及登錄制度，唯有如此，才能讓一般平民大衆均能享受免於飲食恐懼的自由。

磅秤游校甘苦談

◎系維中心／何傑

磅秤游校是九鵬基地與大樹廠區一年一度的工作，由於在推進機的研製任務中，不論是加力器或是續航器的火藥濯製程序，天平與磅秤都是關鍵的計測儀具，因此其計測功能的品質保證就必須依賴這份校正，系維中心儀具校正組肩負著本院儀具校正的重要任務，對於磅秤校正工作自然是義不容辭了。

以往由於磅秤儀具較少，因此僅靠兩位同仁即能完成校正任務，後來由於本院計畫的增加與任務的增加，為了研製各種尖端武器系統的推進機，因此添購了不少精密天平與大型磅秤，為了校正這些儀具，本組必須向汽車隊申請吊卡車，將一千公斤以上的各式砝碼與其他各種量別如溫度、長度、壓力、化學、真空等校正裝備運送至基地進行校正工作，所幸有汽車隊的協助使得搬運砝碼的工作減少了許多。天平與磅秤數量兩地合起來約達200台，校正時將全負荷分成十等份，以一千公斤之磅秤舉例，先將水平調整並清潔後，再將一千公斤砝碼搬上進行壓秤後，以一百、兩百公斤的順序進行校正，讀取磅秤的器示值，因此過程中必須不斷的將砝碼搬上搬下，如誤差過大則必須進行調整。機械式磅秤可以使用機油潤滑或調整螺絲方式改善，電子式則必須調整零點與增益(GAIN)，按照校正技令將相當全負荷重量之法碼置於磅秤上，透過特殊按鍵使得器示值與砝碼值一致，不論是機械或是電子式，相同的是調整後仍須將法碼搬上搬下再進行校正。因此相信讀者們至此對儀校組的身負重擔有所感受了。

當然申請單位同仁的配合，對校正工作的幫助也非常重要，例如火工廠區的工安問題也是十分重要，在校正工作進行時，必須停止濯藥工作的進行，以保障人員的安全。

學思杜拉克／知人善任

◎資通所／洪龍

二戰美軍將領馬歇爾是位偉大的領袖，他總能在適當的時機，將適當的人放到適當位置。他曾任命約600名部屬擔任司令官或指揮官，幾乎沒有不適任的情形。馬歇爾在討論人事案時總會問：「這個任務是什麼？訓練部隊嗎？如果他是個頂尖的訓練人才，就派他去。其餘的我來處理。」就是有這樣的眼光，他能在最短的時間內，組織起規模空前的1,300萬大軍，幾乎沒出什麼差錯。這個故事告訴我們：用人要專注於「長處」。馬歇爾「知人善任」的用人決策，所秉持的五個簡單步驟是：1. 仔細思考職務需求；2. 考慮幾個符合條件的人選；3. 仔細檢視這些候選人的表現紀錄（長處是績效表現的唯一基礎）；4. 和曾經與這些候選人共事的人討論；5. 人選決定後，他會確認接獲任命的人是否徹底瞭解他的職務，然後要他在上任90天後提交報告。

「知人善任」是杜拉克在《彼得・杜拉克：使命與領導》一書中探討的要點之一。為因應上世紀90年代，社會上成長快速的非營利組織的管理與領導需要，杜拉克曾就組織的使命、領導、資源、行銷、目標、人力開發及決策等議題闡述了自己的觀點，並列舉各種案例。他認為用人時，不應著眼於他們的能力限制，而要著眼於他們的能力所及。毫無疑問，一個組織可以就著長處幫助員工成長，也可以看著短處視他們為絆腳石；要不造就員工，要不摧殘他們。

對於組織的用人，杜拉克要我們常問三個問題：我們在招納適當的人才了嗎？我們留不留得住人才？我們是否有計畫地開發新人的潛力？用人決策是一家機構的最後一道管控機制，或許也是唯一的管控機制。組織裡員工的素質，決定了一個機構的績效，因為有什麼樣的人才就有什麼的機構。雖然好的用人決策古有明訓，但是真正能奉行的人不多：任何自認為知人善任的主管，到頭來所做的決策常是最差勁的。知人並不是人類與生俱來的本領，那些幾乎百發百中的伯樂，通常會從簡單的前提開始相馬的決策：他們不會自認能知人善任，他們一開始就堅信，要有評鑑過程。主管不要想依賴自以為獨到的眼光和知識，而應以看似平凡、沈悶但盡責的步驟，一步一步的做好人才評鑑。

轉型後，不管本院怎麼改變，不變的重點之一仍是組織的用人決策。威爾許說：人對了，事就對了：巴菲特說：找對的人，做對的事：科林斯說：找合適的人上車：杜拉克也說：「天底下只有兩種人：一種人做出正確的人事決策，另一種人則是做錯決策，再來悔不當初」：杜拉克更進一步指出，對「管理者」唯一令人滿意的定義，就是幫人把對的事情做好。但願轉型後本院的長官們對杜拉克這個「用人用長處」的「知人善任」用人哲學能夠多所體會才好。

（學思杜拉克系列之八）

編輯／曾　金　生
設計／曾　金　生
編輯／曾　金　生
設計／曾　金　生